

公共交通補貼計劃

特首在 2017 年《施政報告》中建議推出免入息審查的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計劃」），減輕市民的交通費負擔。運輸及房屋局於 2018 年 1 月在立法會運輸事務委員會提交文件簡介政府建議推出的「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安排。

政府估計每年的補貼金額約為 23 億元，有超過 220 萬名市民可受惠於計劃。若計劃在 2019 年第一季推出，在 2018-19 年度派發的補貼金額約為 5 億 7,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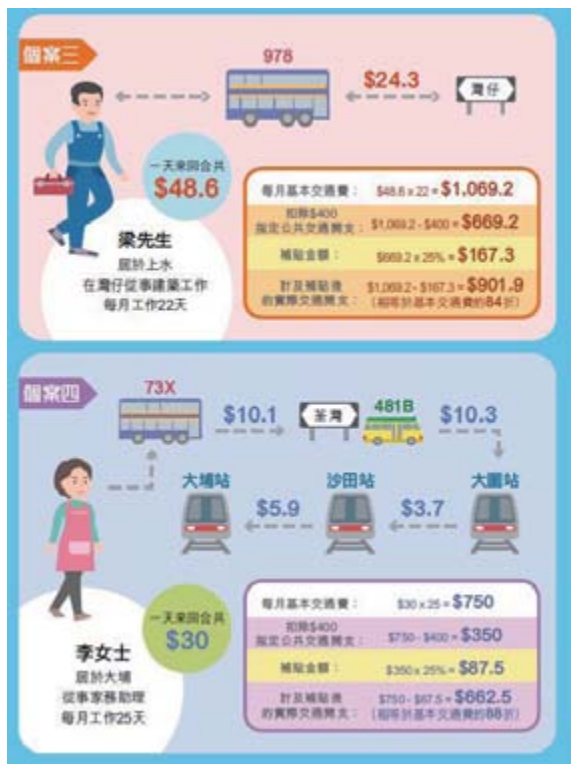
計劃內容：

在計劃下，政府會向每月公共交通開支超出指定水平的市民提供一定程度的交通費用補貼。現建議將每月公共交通開支指定水平定於 400 元，政府會為超出這水平的實際公共交通開支提供 25% 的補貼，補貼金額以每月 300 元為上限。

政府原定建議計劃涵蓋港鐵、專營巴士、專線小巴、渡輪及電車，文件表示政府因應社會上有意見認為計劃應包括其他交通運輸工具，現將計劃與相關營辦商研究細安排後，調整將邨巴、員工巴士、紅巴及街渡納入計劃。

在計劃下，市民透過八達通卡支付的港鐵、專營巴士、專線小巴、渡輪、電車、邨巴、員工巴士、紅巴及街渡的費用，以及以任何支付方式購買上述公共交通服務月票/ 日票的費用，均會計算在每月公共交通開支之內。





申請方法：

市民無須就計劃提出任何申請。凡每月公共交通開支超出\$400的市民，不論年齡和入息，均可獲得公共交通費用補貼。市民在每月的指定日子開始，可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八達通服務站、或在每個港鐵站為計劃專設的八達通閱讀器拍卡，將上一個月的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自動儲入八達通卡。

領取每月補貼的限期為三個月。如市民未有在三個月限期前領取補貼，該補貼金額日後將無法取回。

實施日期：

政府表示落實計劃須要大量前期準備工作，牽涉多個服務提供者。因此，預計落實計劃約需一年時間。政府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就計劃申請撥款，目標是在撥款獲

批後的一年內落實計劃。現在仍有待立法會審議有關計劃及通過撥款申請，故未有具體執行日期。

資料來源：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8 年 1 月 9 日 文件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
<https://www.legco.gov.hk/yr17-18/chinese/panels/tp/papers/tpcb4-360-1-c.pdf>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

舒緩負擔 出行更慳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及房屋局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資料單張